

证券代码：834637

证券简称：禾益股份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江西禾益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蒋康伟
成立日期	2005 年 7 月 1 日
注册资本	1,106,000,000.00
住所	北京市昌平区生命园路 27 号
邮编	102206
所属行业	化学农药制造
主要业务	农药及中间体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77062155P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情况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张松山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是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禾益股份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13,750,700 股, 占比 65.00%	直接持股 113,750,700 股, 占比 65.0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以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3,750,700 股, 占比 65.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0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122,500,700 股, 占比 70.00%	直接持股 122,500,700 股, 占比 70.0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一致行动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2,500,700 股, 占比 7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00%
本次权益变动所	有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履行的相关程序 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 济组织填写)		年 9 月 14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三、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 通过竞价交易 ☒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通过做市转让 ☐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赠与 ☐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 继承 ☐ 其他_____
	2015 年 12 月 16 日，江西禾益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权益变动发生日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2018 年 9 月 27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盘后协议转让方式增持挂牌公司 8,750,000 股，拥有权益比例从 65.00%变为 70.00%。

(二) 权益变动目的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使用人民币 437,136,264 元向吴晓艳、周晓乐、姚秀琴、周晓怡、廖永、胡亏全、覃德山、陈喜平、刘斌、曾国林、程三妹、吴莎、曾键钦、冯亚东、张东辉、高金平、谢兰术、赖新生等 18 人收购其合计所持有的江西禾益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2.77%股权。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9 月 3 日与吴晓艳、周晓乐、姚秀琴、周晓怡、廖永、胡亏全、覃德山、陈喜平、刘斌、曾国林、程三妹、吴莎、曾键钦、冯亚东、张东辉、高金平、谢兰术、赖新生等 18 人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并于

2018年9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为具体执行上述股权收购行为，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通过盘后协议转让方式于2018年9月27日增持禾益股份8,750,000股，占禾益股份总股本的5.00%。

四、 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 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年9月3日，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吴晓艳、周晓乐、姚秀琴、周晓怡、廖永、胡亏全、覃德山、陈喜平、刘斌、曾国林、程三妹、吴莎、曾键钦、冯亚东、张东辉、高金平、谢兰术、赖新生等18人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六、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 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二）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三）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吴晓艳、周晓乐、姚秀琴、周晓怡、廖永、胡亏全、覃德山、陈喜平、刘斌、曾国林、程三妹、吴莎、曾键钦、冯亚东、张东辉、高金平、谢兰术、赖新生等 18 人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9 月 27 日